

水

利

集

水利集卷第五

大德十一年任監丞言吳松江等處合脩河置閘前後文移
牒呈切照浙西太湖係瀦蓄百川之水而入于江吳松江太湖
迤水而歸於海水有所瀦復有所洩所以不至泛濫為民之害
也自古以來有志之士未嘗一日忘脩治水利之事自歸附至
今吳松江日漸淤塞河港塘浦園岸閘官整治遂致大壞
如遇水滂則一二百低下之膏腴皆為魚鱉之鄉或值早乾則
數百里阜高之沃壤盡成不毛之地水旱小則害小水旱大則
害大蓋無以為蓄洩隄防水旱之備故也為此自至元二十八
年至大德八年累次陳言蒙

江浙行省保容
都省計案欽奉

奏准開挑吳松江淤塞去處仰行都水監與元陳言人任仁斧一
同監視開挑務要成就於大德八年十一月初八日興工至大
德九年三月初八日將吳松江故道開通置開放水注江連海
外不謂大德十年自春以來雨水頻併數月不止河港盈溢又
值數次颶風夾破圍岸上源水勢湍急遂於廟涇等處開挑減
水河五道及有吳松江已置石木二閘泄放上水方得退落拋
當年滄浚田園比之大德七年水災數目止及三分之一切緣
減水河道堵閉生受擬多廣添置閘座未曾准行及有通江連

海河道又行停後不曾開通大德十一年夏兩霖霖水泛溢於
五月初九日依准來牒行下松江府差撥人夫三百名於華漕
關挑減水河道泄放上源水勢拋節次倩到人夫多係老幼并
婦女貧難不堪勢役之人至五月二十四日纔得開通放水切
詳古者治水之法片時不可少緩若使動工如此稽遲設有不
測風水束手無措豈不悞事咎將誰歸况元言水利須是用工
三年方可成就今來工役未及半年止開得吳松一江置閘三
座其餘通江連海河港並不開浚合置泄水閘座尚未添設滂
水蕩蝕圍岸亦未脩完今擬於元科苗糧着夫一萬五千名內
將一萬名先行放免止存留人夫五千名專充本益撩清工作

每名工役一年免糧一十五石與免里正主首雜泛差役添設
壕寨分頭管領從本監察其勢之高下度用工力官司供給物
料多寡置閘深濶浚河仍督責有司高築園岸三年之中人
盡則水旱無虞矣有此關係利害緊切事理合無委自當取赴
中書省計稟伏慮日復一日遲緩其事不測而水浩大不惟重
為民害抑且虛費前功今當取擬到華漕等處堪以添置石木
閘座并展開洩水港浦處所若不會議呈

者明降行移有司就於元料苗糧夫內存留人夫五千名及准
估物料聽候興工必致臨期遲悞不便又准分監牒據閘官張
玉呈切見已開吳松江道面濶二十五丈上源通徹江浙諸山

衆水注於太湖入吳松江以達於海今止造閘三座每閘且以
二丈言之三閘止該六丈豈能盡洩水勢照得台州路管下
黃岩小州止舊洩溪山些小之水尚然建閘一十有四今吳
松江擬合造閘一十有三每閘面濶二丈方可通徹二十五丈
之江水一則閘座水緩可禦免致衝突之患二則宣泄多門可
減太湖汪洋之巨浸免傷田禾望乞多差人員相視下源必須
置閘去處更造一十座洩去上水誠為便益即今成造閘座恐
緩不及事乞從權先於新閘江道之傍華漕等處開挑減水河
數處浚泄上源滂水農民幸甚准此照得本監先於大德八年
十月內與元言人任監丞一同踏視吳松江淤塞去處相視適

開挑訖吳松江河道里路并起置石木閘二座見行依特啟開
江水通流舟楫往來大德十年正月內又行新開元擬吳松江
故道自樊浦為頭一河濶二十丈深一丈五尺長二十五里下
接新設舊江入海元料石閘二座拋壕寨許榮呈合從元言人
任武畧指示安置得此為任武畧赴

都省稟事未回差人取發蒙

都省就除本官受昭信校尉本監丞前來之任以此移准監
丞任昭信牒呈開挑吳松江故道元擬新設置立石閘二座依
時啟開阻遏渾潮卒難成就先置木閘二座已行完備內北木
閘一座為上源太湖水勢衝塌今再相視到小許浦脩造木閘

一座及於華漕置石閘一座就用官有在物料准此備呈中書
省照詳及就委監丞任昭信費呈前赴平章政事提調官阿老
瓦丁榮祿計稟明降大德十一年正月初三日承奉平章政事
提調官劉付該前項合脩閘堪即係干碍已開河道急務欲便
准擬却緣當戕不曾親臨相視已擬安閘地形是否堅牢便益
若便前去即日本省閘官別難區處除委火監程奉政及咨本
省委官一同相視安閘地形是否堅牢便益擬定連呈承此本
監欽詳元奉開挑吳松江事意止從本監與元言人一同監視
若便行移火監程奉政與省委松江賈知府石萬戶相視議擬
伏慮差池為此再呈奉劄付委自監丞任昭信與已委火監程

奉政本省所委官依已行一同相視擬呈奉此移准分監官如
監程奉政監丞任昭信親詣元擬置閘小許浦華漕二處相視
所擬置閘地形委是堅牢便益呈奉平章政事提調官劉付仰
依已行事理與松江賈知府石萬戶一同相視擬定連呈奉此
為元擬小許浦華漕二處合置閘座已經依奉劄付事理行移
少監程奉政監丞任昭信相視得前項置閘地形委是堅牢便
益批合用成造石閘物料已奉前平章政事提調官徹里崇祿
欵依收買足備見今上海縣嘉定州收貯聽候若不早為差撥
夫匠安置閘座依時啟閉泄放上源水勢誠恐霖雨不止湖水
泛漲不能通流伏慮為害又恐元收木植等物年深損壞枉費

官錢深為未便又照得大德九年七月初一日承奉

沖書省劄付吳松江既已開挑毋致虛費前工因而為患本監
看詳開挑吳松江故道欵奉事意監丞任昭信宜任其事今拱
浦至新涇既已通流一年有餘上是一開出水况復今春水灾
尤甚合從本官所擬添置閘座泄水似望不致虛費前工為此
累呈

江浙行省平章政事提調官照詳不奉明降擬添置石木閘計
一十二座先後作三次安置後看水勢緩急再行擬添置

石閘五座見在物料三座未辦物料二座 木閘七座見在
起除衝損木閘木植二座合添置釘油等物未辦物料五座

第一次安置華漕東河石閘一座用見在物料小許浦東河木
閘一座用見在木植添釘油等物封家浜東河石閘一座用見
在物料新華南木閘東北木閘一座用見在木植添釘油等物

第二次安置華漕西河石閘一座用見在物料小許浦南河石
閘一座封家浜南河木閘一座東西橫泖蘇山前東河石閘一
座潘蕩港東河木閘一座

第三次安置東西橫泖南河木閘一座潘蕩港南河木閘一座
張王廟東木閘一座

不擬漲開河道一十二處

第一次開浚華漕封家浜大盈浦白茅浦

第二次開浚大曹港七丫浪港東西橫湖

第三次開浚耿涇蔡盛涇潘蕩港月河張王廟東河
擬用
存留撥清人夫五千名充造開河工役三年以後議擬裁減

大德十一年六月初三日為開河置開

等事據行監呈省

書云三江既入震澤底定震澤太湖是也古人謂太湖形勢如
盤盂四維高而中低自大高平成之後世代相仍經營浚千
涇萬潁縱橫碁布脈絡貫通注江達海初非天造地設皆人力
之所成者蘇湖常秀之民一歲之計所望者稼穡古者高田則

浚河塘引水以灌之低田則築圍岸妨水以障之一浦一堰皆
有關實載之方冊昭然可攷亡宋時吳松一江水勢浩渺綿々
不息傳送入海狹處尚二里餘之寬猶不能吞受太湖之巨浸
朝廷又浚三十六浦以佐之大水一至猶有滄沒之患然則所
捐田畝分數有多寡耳况因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諺云蘇湖
熟天下足國家之利莫大於蘇湖數郡之良田所以有志之士
未嘗一日忘脩治水利之事自晞附至今三四十一年之間江河
塘浦圍岸間實缺官整治遂至大壞如過大水則一二百里膏
腴之低田皆為魚鱉之鄉或值旱乾則數百里沃潮之高田盡
為不毛之地蓋無以為蓄洩隄防水旱之備故也若水旱小則

害小大則害大是以年々有水占旱荒不可畊之田矣愚謂引
水之法莫先於開河防水之法莫急於築岸限水之法莫切於
置閘三者相為表裏如斯以足閘一不可縱使止築圍岸不浚
河港水無洩處則溝澮皆盈東風則澮湖西之田西風則破湖
東之岸故河港不可不浚也若止開河港而不築圍岸或值狂
風驟雨無岸可禦一時暴漲水繞入圍農民便有數日車戽之
勞稻苗淹沒數日根株必腐故圍岸不可不築也閘窰實乃防拓水
旱之具過水滂則啟閘實以泄之過旱涸則閉脚實以蓄之又
且過住渾潮免致捲沙入江壅塞水道故閘實不可不設也三
者備矣水旱豈足憂哉近年以來議者心々相競喙々爭鳴舍

常而求異，近而求遠，不知三者之備土舉一端，所以累行而不效，且乎人之不信也。或者便得妄議，開河圍岸，置閘為淺近，為迂濶，枝蔓其說，延緩其事，日復日，歲復歲，不肯盡人力而為之。此其所以不能成功也。迨至連年滄沒，百姓流移之苦，良可歎惜。或謂水旱專係天時，又以蘇州他勢與江水乎？故曰：平江素號澤國，不可成田，殊不知古人謂天下倉廩之所積，悉仰給於蘇湖水田之利。且江南水利最為易曉，雖三尺之童皆知其然。但浚河港必深濶，築圍岸必高厚，置閘壩必多，廣遇水旱則有河港圍岸，閘壩隄防而乘除之，縱有水旱不能為害。倘人力不盡而一切歸咎於天，特天下寧有豐年耶？正東坡所謂此係

人事不脩之積非天時之所致也當賊華亭人也正居水田旱
田交接之際幼而從父兄學稼知見農務水旱之非河港深淺
之係語歷非一日長而從士大夫遊凡治水之良策行水之要
法無不參請而講明之仍攷覽水畝經營造方各劇誌書亡宋
會要并范文正公蘇文忠公歐陽文忠公胡安定公單諤却重
父子諸賢水利之遺文遂乘舟經由太湖百瀆及湖泖蕩漾又
出吳松江楊子江錢塘江沿海三沙諸浦河港等處相視地形
以望平地平測其勢之高下詢訪故老搜求古跡募工脩浚順
潮性辨土色首尾十七八年講究備極詳盡知無不為之無不
力總得一二試驗可行自至元二十八年至大德八年屢次陳

言得蒙

江浙行省告保赴

都省訂稟欵奉

聖旨節該浙西近年以來屢遭水患百姓飢餓流移不勝艱苦推原其由蓋因吳松江等處故道淤塞每遇霖雨漲水漲溢不能通洩以致淹沒田禾民被其殃今立行都水監專以整治水利相其地形從宜疏導又一欵開挑脩浚河道委行省平章政事徹里提調供給又一欵吳松江淤塞去處仰行都水監與元陳言人任仁發一同監視商議開挑務要成就其餘河道開闢可以既浚興脩者本監從便施行欵此于大德八年十一月內根隨

提調官徹里平章與行都水監官軍民官到吳松江淤塞去處
此時皆曰潮沙潰陷不可施工或曰江水已高不能流洩如此
百端阻惑幸遇徹里平章力排浮議聽從當職與行都水監官
商議指分於當月初八日興工至大德九年三月初三日將吳
松江故道開通置閘放水注江連海外大德九年畧得豐稔不
謂大德十年雨水類併河港盈溢兼值數次颶風決破圍岸幸
有吳松江兩閘并減水河泄於水勢所以滄浸田園比之大德
七年水灾數目止及三分之一以此論之則吳松江之功亦不
小矣照得當職元言水利須是用工三年方可成就今來工役
未及半年止開得吳松一江置閘三座其餘必合整泊水利去

處多未興工而二三十年所積之痛豈半年工役所能盡去乎
謂七年之病必求三年之艾也又况今春官司為數十家上戶
當夫生受推古息之小思遽停工後將通江達海河港並不開
浚合置洩水閘座並不添後滯水蕩蝕圍岸又不脩完當此積
水未除加以霖霖之雨焉得不重為民害也豈不痛哉或者反
以開吳松江為無効而竊議之且開吳松一江置閘三座洶湧
水勢晝夜不絕流注八海衆所目擊而心知見存而不可隱者
以有限之閘泄無窮之水何為而無益也議者若以泄水處少
未見全功則可若曰無益於事人可欺天可欺乎譬如人患傷
寒証候服藥發汗之後所當時其藥石節其飲食養其氣休則

病可愈若任其所為不加調攝之功鮮有不勞獲者為今之計擬從本監察其地勢之高下度用工力官司供給物料多廣置閘深濶浚河仍督責有司高築圍岸如此經理三年人事盡而功效見則蘇湖常秀之田永享豐登之利農民幸甚有此閘繫利害事理若不早賜定奪伏慮虛費前功批此今行牒呈上伏請照驗備呈

都省鈞詳明降施行

大德十一年六月十九日牒行都水監照得浙西太湖係瀦蓄百川之水而入于江吳松江淺太湖之水歸于海水有所瀦後有所淺所以不致泛濫為民之害也自古以來有志之士未

嘗一日敢忘脩治水利之事自歸附至今吳松江日漸淤塞其
餘河港塘浦園岸開濶官整治遂致大壞如遇水滂則一二
百里膏腴之低田皆為魚蟹之鄉或值早乾則數百里沃潮之
高田盡為不毛之地水旱小則害小火則害大蓋無以為蓄澆
隄防之備也為此自至元二十八年至大德八年屢次陳言蒙

江浙行省保咨

都省計稟欵奉

聖旨節該吳松江淤塞去處仰行都水監與元陳言人任仁發一同
監視商議開挑務要成就欵此於大德八年十一月初八日興
工至大德九年三月初八日將吳松江故道開通置開放水注

江連海外不謂大德十年自春以來兩水頻併數月不止河港
盈溢又值數次颶風決破園岸上源水勢端急遂於廟涇等處
開挑減水河五道及有吳松江已置石木閘二座世放上水方
得退落挑當年淹沒田園比之大德七年水災數目止及三分
之一緣減水河道堵閉生受擬乞多廣添置閘座當於十一
月內依准貴鹽牒文前赴

提調官平章政事計稟去後于今未蒙准行及有通江連海河
道又行停役不曾開通大德十一年夏兩霖霖瀑水泛溢於五
月初九日依准來牒行下松江府差撥人夫三百名於華漕開
挑減水河道泄放上源水勢挑節次情到人夫多係老幼并婦

如貧難不堪執後之人至五月二十四日總得開通放水切
右者治^水之法片時不可少緩若便動工如此稽遲該有不測
兩急於整治使人束手無措豈不悞事特請師照得當取元
言水利項是用工三年方可成就今來工役未及半年止開得
吳松一江置開三座其餘通江連海河港並不開浚合置泄水
閘座尚未添設濠水蕩蝕圍岸亦未脩完為此撥於元科苗糧
着夫一萬五千名內將一萬名先行放免止存留人夫五千名
東寬本監撥清工作每名工役一年免糧一十五石與免里正
王首雜泛差役添設塚寨分頭管領從本監察其地勢之高下
度用工力官司供給物料多廣置閘深濶浚河仍督責有司高

築圍岸三年之中人事盡則水旱無虞矣有此關係利害緊切
事理擬乞會議合無委自當職前赴

中書省計稟前項各公事伏慮日一伏日^上遲緩其事不測兩

水浩大不惟重為民害抑且虛費前工已經牒呈貴監備呈

中書省鈞詳去訖當職今擬到華漕等處堪以添置石木閘座
并展開泄水港浦處所若不早賜會議呈乞

都省明降行移有司就於元科苗糧天內存留人夫五千名及
此備物料聽候興工似望不致貽期遲悞不便拋此今將擬到
添置石木閘座見在未辦物料及展開河浦處所分定先後起
致合行開坐等呈上伏請照檢早為會議可否施行

二擬添置石木閘六座先後作

三次安置後看水勢緩急再行擬

議添置

石閘五座

見在物料三座

未辦物料二座

木閘七座

見在起除衝換木閘木恆二座

合添丁油等物

未辦物料五座

第廿次安置

華漕東河石閘一座用見在物料

小許浦東河木閘一座用見在木值

添丁油等物

封家浜東河石閘一座用見在物料

新華南木閘東比木閘一座用見在

木值添丁油等物

第二十二次安置

華漕西河石閘一座用見在物料

小許浦南河石閘一座

封家浜南河木閘一座

東西橫柳蕪西前東河石閘一座

潘蕩港東河木閘一座

第三次安置

東西橫柳南河木閘一座

潘蕩港南河木閘一座

張王廟東木閘一座

擬展開河道二十一處

第一次開浚

華涓 封家浜

大盈浦

白茅浦

第二次開浚

大曹港

七丫浪港

東西橫柳

第三次開浚

耿涇

蔡盛涇

遙蕩港月河

張王廟東河

一撥用存留撥清人夫五千名充造開

開河工役三年以後議擬裁減

大德十一年十一月行都水監照到元料先合極治江湖
河開等二程未了緣故乞添力

切照奉監始於大德八年十一月內與監丞任昭信一同踏視
吳松江淤塞去處打量計料合該工程起集人夫先行開挑一
河總長三十八里一百八十一步三尺上接吳松舊江導引太
湖百川之流於新華安置木石二牌放水以達於海外有上源
趙屯樊浦以至新涇一帶合開故道欲分工間時值農興權行
輟後後至秋收農隙擬於十月再行集夫入後開行省改擬大
德十年正月興工於是虛度一冬晴暖及至交春之後兩靈併
作人夫凍縮如蠶束手不能興後前後八十餘日未嘗一日晴
霽勉諭各處郡天官吏着天之家照管夫衆供給以時各得其
所僅於晴日再行開訖故道三十七里三百二十二步一寸與

舊江水勢相接通流當其二次興工之際西自趙屯浦東抵新
涇首尾七十餘里悉皆松江府境內蒙行御史臺侍御史監察
御史廉訪司謝副使阿昔僉事解僉事行中書省平章政事右
丞俱各親臨催併人夫添力成就其松江知府周惟憲所授
宣命兼管勸農興脩水利正當其任又係行省委定供給提調開
江人員前後興工跨越三年累經勾喚恬然不顧竟不前來供
給所起人夫或遠限七十餘日或遠限三箇月餘間下工程其
餘路分徑之與之均分閘挑如此臧裂又各處部夫官吏各從
本監選委數內吳江州知州高慶仁輒敢違例擅自差委老病
不堪之人州州時等部夫今後本監恐其耽悞改委知州高慶

仁前未部皆本官百般推調却指以行省左右司勾喚委令前
去嘉定州取問別事為由不肯前來如此不遵幸願

皇帝洪福在後部夫官吏董智一方人夫悅以忘勞二次開通故道
總長七十天里一百四十三步一寸用工四百一十萬八千有
崎俱於限內告成導引太湖百川之水仍循故道迄今海艦通
行田未得濟悉皆

朝廷成昇委任前平章政事闡里榮祿提調得人之功止有新添
下口元撥置開地面必合聽從元言人任監丞指分安置緣本
官蒙前平章政事提調官徹里榮祿差赴中書省稟說開河餘
事未回除已開江道下口存留置開地面分水河二道內一路

至江長二里三百三十九步一尺九寸一路長一里四十七步
聽候本官到來踏視興工大德十年四月初十日取發到監丞
任昭信牒請施行分蓋前去吳松江相視指分安置開座出水
河道去後五月初三日以來適值霖雨大作江湖泛漲正賴溝
河出洩水勢之旺委官巡視得吳松江已開故道水勢浩大深
濶與元挑河身相等浩然東注勢甚端急下田新華石木二障
於洩出水小汛時分晝夜常啟不曾閉障數內南木閘出水尤
為駛疾舟楫不能泝流外據新開樊浦至新汪南浜一河比及
下口充置木閘二座完備放水以來任監丞於廟注以西蟠龍
以東開挑出水口子五處晝夜洩放直至河沙匯一帶通潮港

洪來流於海其勢湍注與新華二閘之水不殊亦已具呈將
繼准監丞任昭信牒該閘挑吳松江故道元棧於新設置再
開二座依時啟閉阻遏潭潮為恐卒難成就先置木閘二座已
行完備內北木牌一座為上源太湖水勢湍急衝倒今再相視
到小許浦脩造木閘一座及於華漕置石閘一座詵用官有見
在物料或造相應詵請監丞任昭信赴行中書省平章政事擬
調官計稟劄付却該不曾親臨相視委少監程奉政松江買船
府為戶相視為此本監欵詳元奉聞挑吳松江事意止從本監
與元奉人任仁發一同監視商議若便行移少監程奉政與松
江知府石為戶相視議擬伏慮差池為此呈奉劄付總委監察

任監詹與已委少監程奉政本省所委官依已行一同相視
此程准少監程奉政監丞任昭信牒親詣元擬置開許浦等處
二處相視得所擬置開地形委是堅牢便宜並呈奉從調官酌付
又仰與松江貴知府石萬戶一同相視連呈奉此為上項合置
開座已經行移少監程奉政監丞任昭信相視得地形委是堅
牢便宜並呈具呈中書省并提調官未奉明降旨詳吳松江改
道兩次喫後用工四百一十餘萬公私所費不貲既已開挑通
流必須多置牌座依時啟閉以節水勢庶幾不廢前工可為永
利今吳松江已開故道止有新章二開泄水遇滂泄放不迭元
擬要置上項開座前後運送半年有餘不能興工有此能慎再

嘉慶九年十五日准少監哈欽奉議牒該依准牒文前赴
江蘇督提調官處詳察公事就同所委本省令知阿合馬
去松汾府與本處軍民官親詣小許浦及華漕合置開處議
得合依監丞任昭信所擬安置為便繼到松江府申備元安官
知府賈中憲萬戶石昭信等官牒擬相同亦已具程照詳近承
奉中書省劉付該除咨江浙行省如委必合脩理合用夫匠依
例奉撥外仰依上施行奉此却緣先於七月初五日准元人
丞傅增信牒該所書水利源是爾功三年方可成就今工役未
及半年未開得吳松江置閘三座其餘通江達海河港並不開
浚合置泄水閘座尚未添役澇水蕩蝕團岸亦未脩完揀清人

夫又未撥到事關緊切以此就委本官馳驛呈前赴

都省計稟至今未嘗還監批上預先合安置關座必須本官到
來赴時指分成造除牒杭州路備申行中書省行下合屬差撥
夫匠聽候并奏差董珪馳驛呈照詳乞令官早為還監至涉
不見到來又松江府有湖名曰澉山上源吞受太湖百川之水
下吳松江東入于海明有

奏准擬定開挑依舊交做湖泊不揀誰休那裏頭種田實為整治
浙西水患去處及蒙都省議擬謂歸附以來只因數十家土豪
勢要不畏公法將自采禁潞水湖泊強行占為己田閉塞出水
河道淹沒官民田土不佳使數百萬祖墳不能到官遂使數百

萬生災永被無窮之害

都省兩次委官督責行棹橫干開挑雖稱勇進小港與否及出水故道徒費民財徒勞民怨官民之害依舊不除置豪奪利恣然生事誠為確論祇緣當時太興工役之際所委官員出議開新河仍脩舊港將諸人占湖田蕩盡數拘收入官不曾放水為湖是致元貞二年曹夢炎王時賣銀不曾明白題說厥胤用付為主况諸人占湖為田不下百有餘戶官租主戶該納米糧至今徵納唯獨曹夢炎王時回村上預湖田免納官糧為數不少前庸田司嘗言曹夢炎王時戶每年免糧一萬一千三百八十五石四斗五升以此較之自大德元年回付于今前後九年計

其不納官糧入己之數不下十萬餘石其田自東而西侵占水面往歲激山寺居湖中央今寺西成陸者約七八里湖西一帶膏腴地多悉為湮沒坐享一湖之利貽害萬民豈曰小損大德九事幸蒙前平章政事提調官徹里榮祿灼見其弊謂此湖乃吞諸水連海之大洲擁亭侵占去處正係此湖出水之要道本官親臨相視督責開浚其占田之家情知請托不行總方輸情入狀自願募工開浚於是用夫數百不數日間復還水面六百七十餘頃往年所司議謂湖田高水丈餘須用千百萬工人力難為之說虛誑十有餘年至此方見明白餘上未聞財賦僧寺等田園為數尚多已奉

中書省劄付準擬欽依開浚本監非不嚴加督責柔所司循情願
望終是虛調不肯興工兼奉江浙行省平章改事提調阿者
九丁系祿移咨

都省定奪未蒙明降近本監照到累次欽奉擬定為湖事理具
呈照詳今亦未蒙行下又常州鎮江江陰等三處合開河道元
蒙江浙等處行中書省移咨

中書省於大德十年正月初五日

奏准勸率百姓自行疏浚欲興工後聞却在杭州路牒備奉江浙
行省劄付開生到元料常州路合開河道七處該夫一萬八千
十名止生到夫千六百一十二名比之元料少夫一萬一千四百

三十六名鎮江路江陰州河道一十三處該夫一萬八千二百
丁才九名俱各不曾坐到合着花名却該常州鎮江江陰俱各
不係水鄉如工程浩大卒難完備下年農隙再行脩治及淮分
監牒相視到松江府平江路嘉定州河道六十六處俱係引水
灌田河道為此通行移准分監牒開坐到已開河道外據常州
鎮江江陰未開河道十四處適遇霖雨相妨又值農忙兼有江
陰州妄言開河作祟濟死菜麥致蒙行省委官相視虛妄將本
州官吏取招浙罪攬壞顯然是故工程不能舉行雖時五月以
後霖雨大作加以疾風晝夜不止諸處山源灌注水勢暴漲比
與大德七年之水不殊平江路地勢最低破淪尤甚常州鎮江

洪陰三處行中書省元稱不係水鄉往亦多淹沒委請必監
哈散奉議親詣平江巡視極治其餘去處一體督放少監哈散
奉議回牒并浙西各路府州節續報到元被淹數內已卑收并
不能專收各團田畝數目畧比大德七年災傷田糧十萬僅及
三分其餘已收田園若比去雨水不致愆常俗有秋成之望不
意七月初八初九日西北風大作湖水泛濫吳江州中當日水
勢暴漲三尺八寸本州南北道路一築淦汶州市街道亦深不
尺五寸耆宿戴室等稱比之至元二十四年二十七年大德十
年水勢今歲最大各人爭及七十歲不曾見此大水得此隨提
本州申七月初十日寅時以來水勢退減至十一日卯時二日

之間共減二尺九寸隨即行移各處委官巡視救護亦已具呈
照詳伏慮各州縣豪猾官吏鄉胥里正人等徇習舊弊幸災樂
禍乘其風水並緣為奸虛申田園損壞妄報灾傷為此行移各
處令有司正官一體躬親踏視開坐實被水淹園岸田畝數
目回報未到間准吳松江分監牒松江府元報今歲六月終被
淹不堪車救三百二十六園該官民田一千六百二十頃一十
八畝二分釐三萬三千三百二石六斗六合六勺續據申人戶
陳告水災係朱張財賦田共六千九百二十八頃八十五畝六
分一厘七毫該糧二十萬八千六百八十五石六斗六升前後
不旬日間陡增一十六萬有畸別無民產俱係官田甚有可撥

委奏差劉崇等前去各處與本處正官一同相視去來田畧松
江府西報水淹田園或係熟田或係住屋基地或係風秕或係
往年積荒皆作水災或臨園方見種戶施用泥土堆作土墩或
有放水入園田上深水一丈尺不見形跡或以稀薄可徵糧內
增批損數如此奸弊非止一端又分監照到本府管下上海縣
人戶凌瑞告四^十九保主首蔣十五提領等將熟田五頃五十
畝該糧二百九十八石捏合交傷將別項田移易指引冒破官
糧及鳳萬四等告七十保主首儲萬十二等指要佃戶告實除
錢糧中統鈔三百四十五定錢伊另儲富一用蘿蔔偽列餘
田官花押擅批分數及顧阿九告上海縣吏康子華與本縣

首章新一官等商議許下康令史每石三兩五薄三兩五葉二
兩通同担合風災有康令史節次要該鈔二百七十五定俱係
碩阿九賚付伊妻康小娘子等交收本府受理俱各不行追問
其他如平江路吳縣謝復新告本縣檢踏官林玉薄等下鄉檢
災每畝或二兩五錢或四兩五錢取受鈔二百餘定盡將得熟
晚禾俱作災傷及崑山州貼書施忠告檢踏司吏人等通同里
正曾批風水災傷冒破官糧一萬三千餘石常州路錄事司徐
居仁告武進縣樓高鄉里正王首通同本縣官典司吏指各保
虛檢踏出移易却保以熟為荒冒除官糧九百餘石其餘似此
之類不可枚數節次移牒本道廉訪司并牒杭州路備申

行中書省照詳區處不見施行及累行移各處取會的實被
繪圖教逗逾半年並無回報以致本監具呈

中書省照詳差官前來檢踏追問其各處却稱元報灾傷田內
有復熟并違例不准爭差等因該糧田十一萬餘石已行具呈
照詳外批各處未開河道于大德十年九月秋成農隙照依
擬合行興工開生呈奉中書省平章政事提調官劄付浙西今
歲田畝灾傷米糧踊貴人民生受仰惟且德候奉此照得常州
鎮江、陰一十四處該天二萬八千四百五十七名即係

奏准勸率百姓合開河道先為行省差夫不周又值霖雨農忙撥
撥秋收農隙開浚必合趁時興脩况着夫之家俱係附河食利

上戶雖今米糧踊貴彼既食糶利劫之出備口糧願夫開挑而
護已穀因以就賤飢貧患而不費一舉兩得所利莫大于此者
人嘗論開畝之後荒歉之歲添絡口糧召民為使蓋浚治河渠
正欲消弭水患若謂田畝受傷米糧踊貴遂致輟役以待豐收
伏慮未宜况今水患如斯若不極治來春如河種蔣呈奉
中書省劄付節該常州等一十四處未開河道合用人夫若擬
全差緣彼中田畝受傷人民生受除咨

江浙行者委請本省提調官與本監官一同相視令拘該官司
斟酌挑浚外仰依上施行奉此繼奉提調官劄付亦為此事除
差省都鎮撫胡武峯與本監官一同相視外仰與所委官一同

仔細相視若有必合挑浚去處畫圖貼說擬定連呈奉此緣此
時已是三月農興依上移委少監谷散奉議吳差來官一同相
視得各處未開河道一十四處內除江陰已開二處外有未開
一十二處俱係

奏准必然合開河道即今兩澤均勻未見其害擬到各處興工日
期行移拘該官司比及開挑以朱常切巡視若有壅塞泛濫去
處即更疏通引水灌田除依上施行外後至四月中旬復值霖
雨大作江湖泛漲委官分頭極力平放教內平江松江湖州地
勢最低衆水輻湊詣湘河道縱橫如織其松江被淹不及二分
湖州平江地面較廣復元者為數亦多惟常州鎮江江陰先蒙

江浙行省以為不係水鄉今其被淹沒田苗不能車收去處十
居七八以此參詳水患如浙上項河道日復一日迂延不能興
工豈不重為民害合於今秋農隙興工開浚具呈
中書省并提調官照詳去後即日上項河道自大德九年九月
內相視計料以此呈蒙

奉 聖 旨 聞 批 以 來 于 今 已 過 二 年 之 上 不 能 興 工 是 故 復 值 連 年 水
災 難 為 拯 救 近 為 已 及 元 擬 興 工 日 期 伏 慮 過 時 及 行 掇 悞 本
監 專 一 極 治 水 利 管 領 兩 浙 江 東 三 道 路 府 州 縣 百 有 餘 處 畧
舉 數 內 浙 西 上 項 江 湖 河 道 關 切 最 成 即 係 元 料 必 然 先 合
極 治 處 所 其 餘 路 府 州 縣 處 有 諸 湖 河 道 陂 塘 堤 岸 閘 堤 田 園

次第合脩去處為數極多其間興除利害關碍生民休戚事理
非輕全藉臺省協力各路府州縣官吏并不以是何戶計有因
之家遵守奉行錄一等不畏公法之人暗與豪強為地勢欲阻
壞不顧害及衆民是故工作未興橫議先起本監官吏鉅竭太
為之力若非

朝廷主之有毀而無善如蒙鈞詳添力或就免為浮言扇惑虛費
前功竇江浙生民無窮之大幸

行都水監丞為單行監伸究

竊以

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古語云蘇湖熟天下足江南浙西蘇湖

常秀之民所望者稼穡而已且以錢氏有固言之一百有餘年
止一遭水患所以倉有餘糧民有餘食亡宋而渡一百五十餘
年兩淮所用軍糧每日過江一萬石其餘路分支給尤多歸附
之後所在倉散又且多有儲積止遭水旱一二年且其時貴五
日一風十日一雨者即皆是盡其人而為之歸附三十餘年
累遭水患此皆水利不治之故也自大禹三江既入之後世代
相仍經營脩浚千涇萬渭注江壺海隋唐則有都水臺宋有司
農寺都水監撫摺指揮使興脩水利提舉司設養旱卒數千人
朝廷未嘗一日敢忘脩治水利之事如范文正公蘇東坡朱晦
菴王荆公趙彙單諤却亶諸公留心脩治各有水利文籍存焉

若浙西水利無益於

國家前聖後賢夾不為矣緣土木之工勞民動衆起誘惹怨之端
只可與樂成而已古者後民三日壹得已而用哉若是耕不
蠶衣食從何所出飽食煖衣未有不勤勞而得者也豈亦思其
本矣今州縣官吏懼其部夫督役之勞又有遲悞不職之罪豪
富上戶各於供給當天之費又有科差不均之冤所以誑言扇
惑

朝廷妄訴大逆不道者有之或言開江禁忌不利者有之賣緣諧
毀靡所不重且行監官吏既不詐要民財以為贏己又不差占民
力以作私第又與富戶有讎又不與時官爭利賊分所守合為

也若有不公之心行無益之事則行董廉訪司合糾治之緣何
竟無一語古人謂仁者見之以為仁也或者妄以都水監害民
為辭人可欺天可欺乎即今諸處米價騰踊皆因蘇湖歉年不
熟倉無積糧故也古之國家有九年之糧為富足斯言不誣矣
倘更水利不治江河復塞秋無他望民不聊生計將安出病至
膏肓雖藥之何益也浙西數百萬生靈之命實係於此可不慎
歟照得今春徂夏雨水頻併自齊州以南至西浙之地四望白
水衆所見聞唯浙西地形最為低窪今歲約計所收田禾已及
三分之二若非吳松江淺放滂水秋成百無一二况西淮以北
至蘇州地面並皆渰沒若以彼處所收田禾分數比之鈔數何

土百倍則行監治水之功亦不小矣切謂

國家以百姓為根本百姓以糧食為根本舍本逐末非良策也况
每年海運糧米一二百萬石給餉郡城官民之家多食之又
襄河客商紅隻搬運不絕糧道故曰蘇湖熟天下足豈曰小補
之訛當今

明良在上察其理而行之實生民之大幸也

至大二年十一月浙東道宣慰使都

元帥李中奉言吳松江利病

照得當職前任行都水監大德八年五月二十一日中書省

奏奉

聖旨一欵節該吳松江淤塞去處仰行都水監與元言人任仁發一
同監視商議開挑務要成就欵此除外本監始於大德八年十
一月內與元言人任仁發一同踏視吳松江淤塞去處擬定各
開處所蒙平章政事徹里榮祿躬臨江表提調供給督責各處
起集人夫興工開挑間一時浮議沸騰或以為陵谷变迁故故
難通或以為江中淤陷不可施工或以為流沙莫測漂溺人命
阻撓多端衆心疑惑蒙徹里平章親率本監官并各路府州縣
部大官相其他形謂吳松江正係接泄太湖北水要道欲極浙田
塗沒之患必須開浚斷無陸省論各路府州縣官若功成在
衆不然我當其責由是衆心始定乃以是月之吉破土興工為

夫雲集春鍾具舉先徒衆云淤陷去處為始開挑一月造成長
三十八里八十一步三尺民不告勞不期而就上棧吳松舊法
導引太湖百川淨通之流直抵吳下於新華安置石木二閘欲
放水間橫議猶且紛紛謂江身已高水安得下縱然得下不能
過閘及至閘堤啟閘滿流東下勢若建瓴故平章政事徹里恭
祿親詣閘上與各路府州縣部夫官萬戶千戶軍民役夫入觐
目擊其事萬口一解方信人言之謬外有上源趙屯樊浦以互
新添一帶合開故道時值農興權行較後大德十年正月再行
集夫入後開挑故道三十七里三百二十二步一寸與舊江水
勢相接通流二次與東西自趙屯東至新華三河口又東至西

海首尾總長七十六里一百四十三步一寸用工四百一十萬
八千有奇七濶二十五丈至十丈俱深一丈五尺當年五月以
來霖雨大作江湖泛漲正賴濬河出洩水勢之時本江已開故
道水勢浩大深濶與元挑河身相等浩然湍急之勢東注新華
石木二閘放泄出海舟楫不能泝流外據凡浦至西浜一河於
下口女置木閘二座未完未能放水遂急於西涇以西蟠龍以
東開挑出水口子五處晝夜泄放直至河沙匯一帶通潮港汶
東流於海其勢湍注與新華二閘等此時平江松江湖州等路
皆稱性年大水惟大德七年為最今歲比大德七年之水不殊
各處濬河通流易為車故比之大德七年所值曰木下小僅及

三分可見本江出水之効繼而七月初八日初九日西北風大作湖水泛溢其平江路管下吳江州五係吳松江上源此日本州飛申水勢暴漲三尺八寸本州南北道路一緊滄汝州市街道亦深可尺五寸耆老戴宝等稱比之至元二十四年二十七年大德七年水勢今歲最大各人年及七十餘歲不曾見此大水隨拋本州申七月初十日寅時以來水勢退減至十一日卯時二日之間共減二尺九寸亦本江出水駛疾之明驗也迄今海艦通行田禾得濟皆

朝廷成算委任得人之功備有行中書省據松江府等處軍民等
官耆老人等舉明闈里平章開江功績咨文可攷但上項河道

上接太湖百川之水，下通海潮，必須多置閘座，依時啟閉。又依舊例設置撩清人夫，時常撩洗，使上源之水日夜東注於海。水二潮不能入江，為患庶幾不致。厘費前功，可為永久無窮之利。前行都水監元擬於小許浦華渚等處先行添置木石閘，已蒙

行中書省依准。

都省咨文各官與本監官相視擬定，必合安置。據合用物料，先蒙故平章政事、湖里崇祿欽依收買到官，除銷用外，有司見於吳松江上收貯聽候。又擬設立撩清人夫三千名生蒙

都省依例准設。本監官與行中書省詳定合撥戶計止緣所

司故延其事不為着緊供給及元言人監丞任昭信赴
都省稟事經年不回直至大元年五月與衛門一例革罷當
我切詳浙西地勢極居東南之下諸湖河渠縱橫如織於內太
湖具區實為諸處兩水山水聚落之淵藪萬頃汪洋必須疏泄
書曰三江既入震澤底定所謂震澤即太湖也自神禹以來迄
今三千四百餘年二江汎沒已不可攷僅有吳松一江舊云其
濶可敵千浦歷代極治有方禁防周密雖海水日有二潮帶沙入
江不能為患

聖旨收附以來所司失於經理富豪皆利任：於緊切要害所在侵
占為田率致湖沙壅遏塞斷流泛水逆行莫可制禦加以霖

兩膏腴之鄉屢遭滄流行中書省慮及錢糧根本當在
都省

奏奉

聖旨設五行都水監衙門專一拯治其事首命開挑吳松江故道更
委故平章閣里祿榮提調供給本官不憚泥塗親臨董督二次
集夫用工四百一十餘萬除免有夫人戶黃糧三十二萬五千
餘石又官給添差人夫口糧三萬一千餘石公私所費為數不
貲聞通累年已斷之流仍循舊迹誠非易事即日止有新華新
涇木石開二座放水出海前行都水監管領之時不時委官往
來巡視猶恐啟閉非時走透海潮為患及恐淋潦各開出泄不

送虛費前功本監衙門倒單以采各處提調官少肯用心所委
守關人員不為依時啟閉遇有損壞不即修理及合添置諸關
不見施土并

都省准設撩清人夫三千名不問催撥何復一日漸致麻地深
為可惜兼詳方今臨在感都等處尚設河渠之司况浙西為水
輻輳之地

國家倉庾所在水利水害關係非輕別無專任之官得無偏負
賤不居見我事屬借言但比以疎庸叨領斯役目擊利病不容

緘默

水利集卷之六

宋范文正公慶曆上疏言江南圩田并疏導太湖吳松江

四蘇軾
蘇軾傳
月環

善改善政之要惟在養民養民之政必在農務江南舊有圩田每一圩田方數十里如大城中有河渠外有門閘旱則開閘引江水之利潦則閉閘拒江水之害旱澇不及為農美利又浙西地旱常苦水沴雖有溝河可以通海惟特開導則潮泥不得以堙之雖有堤塘可以禦患惟特脩固則無損壞臣知蘇州日點檢簿書一州之田係出產者三萬四十頃中稔之利每畝得米二石或三石計米七百餘萬石東南每歲上供之數六百萬石

乃一州所出臣詢訪高年則云曩時兩浙米歸朝廷蘇
田軍四部共七八千人專為田事導河築堤以城水患于特
間錢五十文采白米一石自宋朝一統江南不稔則取之浙右
不稔則取之淮南故慢放農政不復脩葺江南圩田浙右河塘
大半隳廢失東南之大利今江浙之米石不下六七百足至也
貫省比茲當將其貴十倍民不得不困固不得不虛矣臣請每
秋降勅下諸路轉運司令轄下州軍吏民各言農桑可興之利
可去之害或合開河渠或築堤堰陂塘之類虛係本州軍選官
計定工料每歲於二月間興後半月而罷仍具功績聞奏如此
不絕數年之間農利大興下少飢寒上無貴采則東南歲采輦

運之費大可減省其勅課之法宜選官討論古諸取其簡約
從之從須賜諸路轉運使而賜一本付新授知州知縣等此養
民之政富國之本也又蘇公較嘗言三吳之水潴於太湖之水
溢為松江以入海、日兩潮、濁而江清潮水常欲淤塞江路
而江水清駛隨輒滲去海口常通則吳中無水患昔蘇州以東
公私艇皆以蒿行無陸挽者自慶曆以來松江大築挽路達長
梅以扼塞江路故合三吳多水欲鑿於路為千輪以起江勢竟
不可用人至今恨之又按崇寧蘇州常州縣進士胡恪上書論
三江包於太湖五匯三十六浦四十二灣當曲為之制則水有
所歸亦不為患乃詔給薄尉俸隨司門員外郎李公傅相度開

三江積水後轉運提刑提奉司言開淘吳松江堙塞去廢
大通浦泄水入海凡用二百二十二萬七千八百一十五工錢
糧十八萬三千五百九十貫石紹興間大理寺丞周公環言臨
安平江湖秀四州低下之田多為積水浸灌蓋綠溪山諸處併
居太湖水分為二派東南一派由松江入於海東北一派由諸
浦注於江其江泄水諸浦中惟白茅浦最大今為沙泥淤塞每
歲暑雨稍多則東北一派水必壅溢遂致浸傷農田欲望令有
司相視於農隙開決白茅浦故道俾水勢分派流暢實為四州
無窮之利近年以來浙西常有水患公私交病崇寧紹興間疏
導故迹尚可尋訪乃未有建明者四十二灣古云九里為一灣

一灣低一尺二百四十里到三江口三百六十里到大海三江口江面濶九里地勢低於震澤三大到震澤底定震澤即太湖也所以謂之平江三江口吳江水與潞水相會合之地謂之匯也

宋范文正公守平江上臺省官誥自言吳中水利水害蒙賜鈞翰訪以疏導積水之事何岩廊之上而意及畎畝是伊尹耻一物不獲之心也天下幸甚某運蹇之人常歆省吏及觀民患不忍自安去年姑蘇之水踰秋不退計司議議之於上窮俗語之於下其為民之長豈敢曲沮焉然初未甚恍惑於群說及按而視之究而思之則了然可照今得一二以陳焉願隨鈞

遙寓而勿倦則浮議自破斯民之福也姑蘇四郊略平沃而為
者十之二三西南之澤尤大謂之太湖納數郡之水湖東一決
濟之于河謂之松江積雨之時湖溢江壅橫投諸邑雖北壓楊
子江東抵巨浸河渠至多堙塞已久莫能分其勢矣惟松江退
落漫流始下或一歲大水久而未耗末年暑雨復為沴焉人必
薄飢可不經畫今疏導者不惟使東南入於松江又使西北入
于揚子之與海也其利在此夫水之為物蓄而停之何為而不
害決而流之何為而不利或曰江水已高不納此流某謂不然
江海所以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豈獨不下於此耶江流或
高則必涸、旁求豈復姑蘇之有乎矧今開畝之處下流不息

亦明驗矣或曰日有潮來水安得下某謂不然大江長淮無不
潮也春之時刻少退之時刻多故大江長淮會天下之水畢能
入于海也或曰沙因潮至數年復塞豈人力之可支某謂不然
新導之河必設諸閘常時高之禦其來潮沙不能塞也每歲理
其閘外工減數倍矣旱歲亦高之駐水溉田可救燠涸之灾潦
歲則啟之疏積水之患或謂開畝之後重勞民力某謂不然東
南之田所植惟稻大水一至秋無他望灾沴之後必有疾疫乘
其穰十不收一謂之天灾實由飢耳如能使民以時導達溝瀆
保嘉稼穡但百姓不飢而死曷為其勞哉民勤其生不亦愈于
隋而死者乎或謂力役之繁大費軍食某謂不然如蘇納苗米

三千四萬斛官私之糴又不下數百萬斛秋蠲放者三十萬官
私之糶與復有焉如農種之歲春後萬人、食三升一月而能
用米九千石耳荒歉之歲日以五升召民為後因而賑濟一月
而罷用米五千石耳量此之出較彼之入孰為費軍食哉或謂
陂澤之田動成淤淤導川而無益也某謂不然吳中之田非水
不植賦之使淺則可播種非必決而涸之然後為功也昨開五
河洩去積水今歲平和秋望七八積而未去猶有二三未能播
植復謂增理數道以分其流使不得俾壅縱遇大水其去必速
而無未歲之患矣又松江一曲號曰盤龍港父老相傳云出水
无利如揔數道而開之灾必大減蘇秀間有秋之米期已大矣

畎會之事職於郡縣不特開導刺史縣令之罪也然今世有所
與作橫議先至非朝廷主之則無功而有毀守土之人亦無建
事之慮矣蘇常湖秀膏腴千里國之倉庾也浙漕之任及數郡
之守宜擇精心盡力之吏不可以尋常資格而授之功利不至
重為朝廷之憂且失東南之利也某已具此聞于相府仰惟中
丞有憂天下之心亦留意於此焉

宋兩浙運使趙公子滿平江知府蔣公瓌相視崑山常熟
合分導水利方畧

趙子滿為兩浙運使與知平江府蔣公瓌言近被旨相度水利
害遍歷吳江吳長三縣只田滄沒去歲相視以至常熟人自常

熱北至揚子江、又自崑山東至海口、推究源流、講求利病、今詢訪得浙西諸州平江最為低下、而常湖等州之水皆歸之太湖、自太湖以導於松江、自松江以注于海、是太湖數州之水所潴、而松江者、又太湖之所洩也、然以數州潴水之巨、浸而獨泄于松江之一川、宜其勢有所不勝、變而洩、放有所不逮、是以昔人於常熟之北、開二十四浦、疏而導之揚子江、又於崑山之東、開一十二浦、分而納之海、兩邑大浦凡三十有六、而民間私小涇溝、又不勝數、皆所以決壅滯而防泛溢也、後因潮汐往來泥沙積淤、舊置開江之卒、尋亦廢去、此大浦所以堙塞、而民田所以淪沒也、天禧天聖間、運使張鎡於常熟崑山縣各開數浦以導

積水景祐年間郡守范仲淹親至海浦開後五河使東南入于
松江東北入于揚子江與海政和間提舉趙霖將命興脩水利
開俊三十六浦及後工僅開常熟兩浦崑山一浦而罷迄今卅
十年諸浦堙塞又非前日比遂致民田告泆十歲八九今相視
合行開掘分導緊切去處如后

一常熟開浦五處梅里塘泄昆湖并常熟塘一帶積水自本
州東柵由梅里鎮至白蕩橋又白泖浦元係泄放昆承湖二
水自周涇至浦口又崔浦泄放昆承湖之水由梅里塘積水
自浦口至錐浦一帶又福山浦係泄放昆承湖之水及府
塘一帶積水自尚壘橋及九折塘至蜀星橋又黃泗浦係泄

尚湖及昆湖水自三里汀直至十字港

一崑山縣開浦四處新洋江北接百家澗南出吳松江自百
澗口太倉塘又小虞浦北接鱧澗南至吳松江自鱧鮑口
下南至黃墓村橋又顧浦北接斜塘澗南至松江自郭澤塘
口下北及郡遂又郭澤塘南夏駕湖東流顧浦路徹吳松江
已上三縣總計工三百三十七萬四千六百六十四工錢三十
三萬七千四百六十六貫三百文米一十萬一千五百三十九
石八斗九升契勘崑山縣四浦工力不多乞止用本縣食利人
戶支給錢米委本縣監督開後常熟縣五浦工力浩瀚係與吳
長等縣利害相及欲除崑山縣外有本縣食利人戶以五千人

為舉人夫數少即於三縣見賑濟人內募強壯人克應所有差
官起工等事續次條具申請緣平江府積水經今兩月餘日未
退已妨種麥若不於農隙之際支給錢米僱夫開治深恐來歲
春雨積水愈甚虧失常賦不便望賜旨揮施行詔從之

郊正夫言治水利害上兩府并司農書月日具術獻書某
官閣下某謂宋有天下封域輪廣之數雖不及漢唐而唐封割
裂之餘天子所使吏治者無幾而本朝南極嶺表北抵燕薊東
跨海岱西極川蜀天子一切使吏治其稅縣委於全郡兼于守
漕臺制置以督之司農計省以摠之以至窮陬竭澤肩負手提
之狗魚緹蕪薄之微凡民之服用飲食之資官未嘗不收其征

遠今逾百年宜其財貨豐衍禮樂興行而國用迫於上民力播
于下顧不及漢唐之盛者其原安在宜乎朝廷憂勤念慮備詔
天下而講求之也然自詔書之下議者紛然謂國用不節者有
之吏員太冗者利歸民下者西北太原者夫謂國用不節者何
事能節者幾何謂吏太冗則可減者何官而減之得無廢于事
乎謂利歸于民則可歸公上者何術而歸者得無傷於民乎謂
與西北太原則所與者損吾之所與者損乎之所入者幾何而
能不與者何道而無患乎是皆知其細而不知其大究其末而
不究其本也孰謂大與本曰兵不耕而仰食於民田不闢而道
利于地也且國朝之兵無慮百餘萬高下相通賜予相兼大予

率五十緡而給一卒則歲費約五千餘萬緡天下二稅總五百
億而絲綿芻藁之數過其半以計當令養兵之費僅若未足指
鹽酒山澤之利以助其用矣此所謂大也漢唐墾田餘八百萬
頃用朝乃二百萬頃又自皇祐以來比景德中田增三十六萬
頃而所入之租乃減七十二萬斛則遺利不謂不多也此所謂
本也嗚呼兵戒之防國之大事聖君賢相方且謀謨廟堂非遠
方疎外之人所宜擬議雖無能者之方可更之術不敢妄進若
夫田畝之事則某國蘇民也世為農人幼而見父兄從事於田
畝之間長而聞播紳議論水旱之事又嘗訪之故老求其遺跡
輒得一二計告可行然文自龔結而不欲輕言者蓋功大者衆

必懼利情者効必遲夫以大功博利言於衆人以求速効其益
見諒也必矣今者伏遇某宮抱玉質之器結真主之知乘時適
用方欲舒伊尹澤民之術立周公太平之基士之有知當世之
利害者莫不採收而施行之况京師倉庫之所積悉仰于東南
而水田之利莫大于蘇州一歲之輸不啻三四十萬石而尚未
能盡其他利之半則其安得嘿、不獻說于門下耶伏惟閣不
下以微賤而辱其言不以迂濶而忽其說察其為利之大主張
而力行之不惟蘇州被其賜而天下亦被其賜笑何也蓋蘇州
之水利天下所共知而曩者崇公鉅賢又嘗相繼而營之其遺
利尚如此則天下之遺利固可知矣苟蘇州之利興則天下之

精必與則墾田之盛可侔于漢唐而吳向之所謂細與末者不可同日而語也其弊盡條件已申左右于冒台慈不任云云
某再拜

一中書劄子

司農寺狀近准中書批送制置三司條例司連廣南東路經畧安撫司狀據守應天府戶曹參軍管勾本司文字劄實申言蘇州水利制置司已劄付兩轉運司詳實所陳與本路提本倉司共相度如合要實亦具狀申今據兩浙運司倉司狀本司牒蘇州勘會實所言水利經久利害本司遂躬親往彼相度得實所陳其間亦有合行開脩去歲緣事休造大合要實同商量相度

欵乞推發遣實前奏申寺乞指揮事進呈奉聖旨令司農依所
乞右劄付郊實准此熙寧四年正月十九日

一第二次論列利害狀此係奏狀

准正月十九日中劄子云云者臣已于五月二十日能廣南東
路安撫司祝宜文字職任六月十九日起離廣州今于已韶州
出陸前去兩浙次切緣臣所陳水利安實浩大蓋蘇州之水田
東南美利而隄防不立溝洫不通二百年間風波蕩鉅僅若
平湖議者見其如此乃謂舊本澤國不可使之為田上偷下安
恬不為恠至如埋身之田皆肥衍農厚每遇大水一熟其收倍
獲於水田只因隄堰隳壞不能瀦水而歲為旱地深可痛惜夫

天生時而地生財人者承天之時順地之宜作為衣食以自資也今乃不能承時順宜而止敬隨天之水旱任地之高任事其自成為民者既不知所以承順方為使者又不施所以教導之力而歆吾民富庶不可得也臣籍係崑山家居太倉正在水田之間備知利害伏見自來治水者不過取其舊所開而治者隨曲直濶狹浚決之而已臣之跡陳跡異於此方歆順地形高下之宜求古人蓄洩之迹高其隄防大其溝澮曲者使直狹者使廣通民之往來而害田者塞之租民田而可為溝澮者決之如此僅可治水若夫依隨故道而苟免一時之費切恐空費公私終非經久之利臣今欲乞先詣司農司陳白利害然後往兩浙

運司倉司提判司同商量謹具狀奏開伏候勅旨

一上特相主判司農考

月日具位謹裁書再拜獻于某官某姓蘇一賤儒也世本農人
晚竊科級方其少時聞父兄之言及長又聞士大夫之論議皆
謂蘇州之水數百年而不能去其患者莫窮其原某居自憤怵
曰豈由生畝畝之中而不能知水旱之利故常訪之故老求其
遺迹區、二十餘年果得其利害大抵其說近于迂濶而可見
非於衆人其利似於淺近而可見笑于童子惟其可非於衆人
可笑于童子此所以數百年而不能去其患也何則夫田有積
水而旁有江海衆皆知其決之於江海今某乃欲堰其決之道

而潞水以養田豈非所謂迂濶者乎夫依岸以圍田童子所共知也今某乃欲高其隄岸濶其塘浦使水行於外而田成於內豈非所謂淺近者乎然攷之千古則存其疏行之于今則得其宜為工雖大而為利甚博故謀于心也詳而施于外也果今者幸蒙朝旨令往相度是某之言粗可施行然有可慮者某職在州縣身為部民而與本路臬司本州守令較量是非辨論可否則勢既不侔議必難合不唯使某徒有建言之名而無立功之實深惧上負聖君求治之心次負閣下愛民之意下恐蘇州水田之利畢世不能與也伏望閣下哀矜其志特賜奏陳俾寒賤之吏得造堂座之下按音指陳別白利害果肯百采領賜主張

而力行之則其二十年區、之心獲遂於一日而蘇民數百年
未除之患有賴於一言也干冒台慈卑情亟任戰汗之至不宣
某再拜

一中劄

司農寺狀准中書批送下廣南東道提刑司狀據前守應天府
戶曹管勾廣州執宜文字却某狀准中劄司農寺狀據兩浙運
倉司狀合要置同共相度奉聖旨依奏置已前去此欵先詣司
農陳白利害見往洪州已奉聽候朝旨所據狀後排送司農所
准中書批送下前項伏乞指揮施行右進呈奉旨宜令却置候
到兩浙路相度到利害即令赴司農商量劄付却置准此熙寧

四年十月十七日

一 鄒賈奏治利害狀

臣惟中劄節文本旨令臣候到兩浙相度利害即詣司農寺商
量臣今已到池州切緣臣所言蘇州水利與自來建議之人不
同蓋未建議不知古人治田之法但循目今決水之末舍小務
大略近治遠求効歎速而久愈無功糜費雖多而水災仍舊臣
譬之畫以治田為先決水為後由小以成大自近以及遠要利雖
久而收功甚速用工雖大而為後不勞所以與自來建議者不
同也臣今欲再乞先詣司農將臣元所上文字地圖與今舟陳
利害及時未合行事件曲折辨辯子細陳白則利可盡於一食

集賢堂河定於數月之內小功可見於一年大功可成于五歲
臣今往真州聽候朝旨先具到治田利害大槩畫一奏聞所有
將來合行擘畫事件容臣前路謾成文字至司農日供上謹具
所陳利害

一論古人沿低田高田之法

昔禹時震澤為患東有埋阜以隔截其流禹乃鑿埋阜疏為三
江東入海而震澤始定然環湖之地尚有二百餘里可以為田
而地皆卑下猶在江水東下與江湖相連民既不能耕植而水
面又復平闊足以容受震澤下流使水勢散漫而三江不能疾
趨於海其沿海之地亦有數百里可以為田而地皆高仰反在

江水之上與江湖相遠民較不能取水以灌漑而地勢之多西
流不得蓄聚春夏之雨澤以浸潤其地是環湖之地常有水患
而沿海之地每有旱災如之何而可以種勢耶古人遂因其地
之高下井之而為田其環湖之地則於江之南北為縱浦以通
於江又於浦之東西為橫塘以接其勢而秦布之有圩田之象
為其塘浦濶者三十餘丈狹者不下二十餘丈淺者不下一丈
且蘇州除太湖之外江之南北別無水源而古人使塘深濶若
此者蓋欲取土以為堤岸高厚足以禦其端悍之流故塘浦因
而濶深水亦因之而流耳非專為濶其塘浦以使決積水也故
古者堤岸高者須及二丈低者不下一丈且如塘而濶三十丈

儂澗二十五丈深一丈積土二萬七千五百尺分為兩岸則每岸積土一萬三千七百五十尺故岸基可澗五丈而可澗一丈而高二丈已上然其間塘浦亦有淺狹處并所取之土未必盡能為岸故曰高者二丈低者不下一丈也今蘇州水田之岸高者不過四五尺低者三二尺而已塘浦澗者六七丈狹者止三五丈而歎禦湍悍之水其可得半借令大水之年江湖之水高於民田五七尺而隄岸高出于塘浦之外三五尺至一尺故雖大水不能入于民田既不容水則塘浦之水自高于江而江水亦高于海不須決泄而水自湍流矣故三江常沒而水田常熟其埋阜之地亦因江水稍高得以畝引灌漑此古人浚三江治

低田之法也、所由沿海高仰之地、近於江者、既因江流稍高、可
以畝引近于海者、又有早晚二潮、可以灌溉、故亦於沿江之地、
及江之南北、或五里七里、而為一級浦、又五里七里、而為橫浦、
其塘港之濶、狹與低田同、而其深、往過之、且埋阜之地、高于
積水之處、四五尺七八尺、遠於積水之處、四五十里、至百餘里、
固非決水之道也、然古人為塘浦濶深、若此者、蓋欲畝引江海
之水、周流於埋阜之地、雖大旱歲、亦可車畝以溉田、而大水之
年、積水或從此而泄之耳、非專為濶深塘浦以決低田之水也、
至于地勢西流之處、又設埋門、樞門、斗門、以蓄畜之事、雖大旱
埋阜之地、皆可耕以為田、比古人治高田、畜雨澤之法也、故低

田常無水患高田常無旱災而數百里地常獲農熟也

二論後世廢依田高田之法

古人治田高下既皆有法方是時也田各成圩、必有長、每一
年率逐圩之人脩築隄防沿浦港故低田之隄防常固旱田之
浦港常通古之田雖各成圩然所名不同或謂之段或謂之圍
今崑山依田皆現在水中而俗呼之名猶有野鶴段大泗段港
段及和尚圍盛墩圍之類至錢氏有國而常撥清指揮之名此
其遺法也開河之卒而名之為撥清者防隄常存而逐年撥治
之謂若今之河清然泊乎年紀綿遠古法隳壞其水田之隄防
或因田戶行舟及安舟之便而破其圩古者人戶各有田舍在

田圩中因以為家欲其行舟及安舟之便乃鑿為小涇小浜即
臣非未所陳某家涇某家浜之類是也說者謂浜安泊船也涇
浜既小堤岬不高遂致壞却田圩為白水也今崑山栢家濱水
底之下尚有民家堦堦之遺址此古者民在圩中住居之舊迹
也今崑山富戶如陳新顧晏陶港等田舍皆在田圍之中每至
大水年亦是外水高于田舍數尺此今人在田圩中作田舍之
驗也或因人戶請射下脚而廢其堤塘浦久不浚治故肥泥增
漲人戶不顧久遠之利請射為田官中利於租稅或因請託逐
圩給付始作小堤於外終無大堤于內一遇小涉遂蕩然隳壞
或因官中開濶而減少丈尺每州縣墾畫乞開浚塘浦不知古

外關其塘浦高其堤岸之意乃謂只欲行舟決水不須如
濶蕪恐上司及朝廷不從多是小破工料少計日月比至吳後
則時一條塘變為三條塘也自小虞浦至和塘並濶三二十丈
累經開濶今小虞浦只濶十餘丈至和塘止濶六七丈此目所
睹也或因田主只收租課而不脩堤岸蘇州租米上田每畝一
石下田只五六斗又論納苗稅借使年、遇熟每畝不過割得
三五斗若一吹做岸每畝約用錢三二百文故田主寧肯後田
不肯做岸或因租戶利於易田而故要滄沒吳人以一易再易
之田謂之白塗田所收倍于常稔之田而所納租亦依常數而
租戶樂於間年滄沒也或因决破古堤張捕魚蝦而漸破損或

因邊圩之人不肯出田與衆做岸一圩之內既是衆人之田邊
圩之人徃、侵削邊圩之田以為己田及其圩岸既壞邊圩之
人豈肯更出己田與衆人做岸所以無由完復舊堤矣或一圩
雖完旁圩無力而連延隳壞或因貧富同圩而出力不齊或因
公私相各而因循不治百姓既無力浚塘脩岸官司又謂本是
民田不肯調祭夫役與之脩治上下因循遂成白水故隄防盡
壞而低田漫然後在江水之下也每春夏之交天雨未盈尺湖
水未漲二三尺而蘇州低田一抹盡為白水其間輒有堤岸亦
皆狹小沉在水低不能故田唯大旱常閏湖秀之田及蘇州埋
阜之地並皆枯旱其隄岸方始露見而蘇州水田幸得一熟耳

蓋由無隄防禦水之具也民田既不能容水故水與江平而潮
直至蘇州之東一二十里之地各反與江湖民田之水相接故
水不能湍流而三江不浚臣伏覩昨議挾汴河者謂汴濶處水
面散漫不至深決湖汴河淤澱今蘇州水面動連一二百里而
太湖水不可及黃河湍迅而散三江不淤不可得也今二江已
塞一江又淺倘不完復堤岸驅低田之水盡入於松江而使江
流湍急但恐數十年之後松江愈塞則震澤之患不止蘇已矣
此低田不始之由也其高田之廢始由田法隳壞民不相率以
治港浦港浦既淺地勢既高沿於海者則潮不應沿於江者又
因水田隄防禦壞水得滯聚於民田之間而江水漸低故高田

復在江水之上，至於西流之處，又因人戶利於行舟之便，壞其
堦門而不能蓄水，故高田一望盡為旱地，每至四五月間，春水
未退，低田尚未能施工而埋阜之田已乾枯矣。唯大水年湖秀
二州與蘇州低田淪沒淨盡，則埋阜之田幸一大熟耳。此蓋不
浚浦港以畎引江海之水，不復埋門以蓄聚春夏之雨澤也。此
高田廢田也。蘇州有不旱災，即有水患，但水田近城郭為士人
所見而稅復重，旱田遠城郭士人所不見而稅輕，故議者止論
治旱也。

吳郡誌所載後項併錄于后

賈既累上其說，五年九月許詣司農寺陳白，尋以其說上聞詔。

涇宜為司農寺丞提領兩浙路興脩水利六年宜以其說錢敞
遍下州縣許諸色人詳議舊初宜言蘇州水利其書與圖大抵
以爲環湖之地稍低常多水沿海之地稍高常多旱故古人治
田之迹縱則見浦橫則有塘又有門堰涇瀆而卷布之宜所能
記者總二百六十餘所今數略循古人之法七里為一縱浦十
里為一橫塘又因出土以爲堤岸用度十萬夫水治高田旱治
下澤要以三年而數之田治矣朝廷始得宜書以爲可行遂直
除司農寺丞令提率興脩宜至蘇吳後元六郡三十四縣北戶
調夫同日舉後轉運提刑皆受約束民以爲擾多逃移會呂惠
卿被召言其措置乖忒熙寧元年正月一日有旨却宜脩圩未

得興工官吏所見不同各具利害聞奏人皆醜然十五日建下
方張燈吏民二百餘人交入驛違喧鬧斥罵燈志疑踐驛門亦
破寶幃頭墮地一小兒在旁亦為人所挈前去此方蓋進諸縣
令出郵標遺行地至是諸令鳴銃散衆遂罷後寶道司農寺丞
送吏部流內銓

童既沒其子將仕郎僑又嗣緝其說因歲事亦有所建明
今亦錄其大畧

僑書大畧云浙西昔有營田司自唐至錢氏將其來源去委忠
有限防堰閘之制旁分其支脉之流不使溢聚以為腹內畝
之患是以錢氏百年間歲多豐稔唯長興中一遭水耳暨納之

土後至於今日其患方劇蓋由端拱中轉運使喬維岳不究堤岸埧閘之制與夫溝洫畝澮之利姑務於轉漕舟楫一切毀之初則故道尤存尚可尋繹今則去古既久莫知其利營田之局又謂閘司冗職既已罷廢則隄防之法流決之理無以考據水害無已至乾興天禧之間朝廷專遣使者興脩水利遠來之人不識三吳地勢高下與夫水源表瀝及前人營田之利皆失舊聞受命而未取於空還不過據採愚農道路之言以為得計但目以前之見為長久之策指常縣^北崑山松江之地為可導諸港而決之江開福山菑涇等十餘浦殊不知古人建立堤堰所以防太湖泛濫滄沒腹內良田今若就東北諸渚決水入江是導

湖水徑由腹內之田淋漓盈溢然後入海所以浩渺之勢常逆
行而潞於蘇之長洲常熟崑山常之宜興武進湖之烏程歸安
秀之華亭嘉禾民田悉已被害然後方及北江東海之港浦又
以水勢方出於港浦復為潮勢抑回所以皆聚于太湖四郡之
境當潦歲積水而上源不絕淋漓不可治也此足以驗開東北
諸渚為謬論矣又况太湖蓋積十縣之水一水自江南諸郡而
下出嶺版重復間當其霖潦積貯溪澗奔湍迤邐而至長塘湖
又湖州之金壇延陵丹陽丹徒諸邑皆有山源併會於宜興以
入太湖一水自杭睦宣歙山源與天目弁山衆流而下杭之臨
安餘杭及湖之安吉武康長興以入太湖即古所謂震澤也昔

禹治水凡以三江決此一湖之水今則二江已絕唯吳松江
存焉疏洩之道既溢于昔又為穢浩請占祖以荻蒲蘆葦又於
吳江之南築為石塘以障太湖東流之勢又於江之中流多置
閘斷以遏水勢是致吳江不能吞來源之瀚漫日淤月澱下流
淺狹迨元符初遽漲潮沙半為平地積雨滋久十縣山源併溢
太湖當蘇湖常秀之間陂淹浦港悉皆淤漫四郡之民惴然
有為魚之患凝望廣野千里一白少有風勢駕浪動輒數尺輒
有中高不易之地種已成實頃刻蕩盡此吳民畏風甚於畏雨
也吳松江故道深廣可敵千浦向之積潦尚或壅滯議者但
以開數十浦為策而不知臨江濱海地勢高仰徒勞無益愚今

日所究治水之利必先於江寧治水陽江與銀林江尋五堰體
勢故迹決於西湖潤州治丹陽練湖相視天崗尋究函管水道
決於北海常州治宜興陽湖沙子淹及江陰港浦入忝北海以
以望亭堰分屬蘇州較廢之患如坎則西江之水不入太湖為
害矣又於蘇州治諸邑限水之諸閘吳江之南石塘多置橋梁
以決太湖會于責龍華亭而入於海仍開浚吳松江官司以隣
郡上戶熟田例敷錢糧於農事之隙和僱工役以漸闢之其諸
江湖風濤為害之處並築為石塘及於彭匯與諸湖濠等處尋
究昔有江港自南涇北漸築為堤岸而在陂濠築為水堰秀州
治華亭海鹽漈浦仍休究拓湖澁山湖尋處向因民戶有田高

壤障遏水勢而疏決不行者並與開通達諸港浦杭州遠長河
堰以宣歙杭睦等山源決于浙江如此則東南之水不入太湖
為害吳越前所謂旁分其支脉之疏不為腹內畎畝之患者此
也水為東南患其未久矣歛其端者大低二說一則以導青龍
江開三十浦為說一則以植利戶後涇溇作圩岸為說是二者
各得其一偏未容俱是何以言之若止於導江開浦則必無近
劫若止於浚涇作埤則難以禦累流要當合二者之說相為首
尾乃盡其善但施行先後自有次第耳必不得已歛二者兼行
以規近劫亦有其說若歛決蘇州湖州之水莫若先開崑山縣
之菑涇浦使水東入於大海開崑山之新安浦顧浦使水南入

于松江開常熟縣之許浦梅里浦使水北入於揚子江復浚常
州無錫縣界之望亭堰俾蘇州管轄謹其開閉以遏常潤之水
則蘇州尋水患可漸息而民田可治矣若歆快常州潤州之水
則莫若決無錫之五却堰使水趨於揚子江則常州尋水患可
漸息而民田可治矣世之言水利者非不知此然開浦未久而
汙泥尋塞決堰未多而良田被患何也蓋雖知置堰開以防江
湖而不知後流以泄沙漲故有湮塞之患雖知決五却堰水而
不知築堤以障民田故有飄溺之虞且復一於開浦決堰而不
知勸民作圩捍浚涇浜以治田是以不問有水無水之年蘇湖
常秀之田不治十常五六愚故曰吳當合二者之說相為首尾

則可盡其善其所乞開崑山常熟縣之菑涇等浦必置堰閘者
是以菑涇浦在蘇州之東南去海止二十里泄水甚徑然其地
浸高比之蘇州及崑山縣地形不啻丈餘而往年開此浦者但
為文其所開不過三四尺一二尺而已及止以地面為丈尺而
不知以水面為丈尺不問高下而勻其淺深欲水之東注不可
得也水既不東注又浦口不置堰閘賺入湖沙魚上流水勢可
衝遂致浦塞愚故乞開菑涇等浦須置堰閘所以外防潮之漲
沙也或聞范叅政仲淹葉內翰清臣昔年開菑涇等浦亦皆有
閘但與官司管轄而豪強者保利於所得不特啓閉遂致廢壞
鄉人往、能道其事若推究而行之則所開之浦可久而無弊

其所乞復常州無錫界望亭堰閘俾蘇州管轄者蓋以常潤之地比蘇州為差高而蘇州之東暨接海岸其地亦高蘇州介於兩高之間故每遇大水西則為常潤之水所注東則為大海岸道所障其水潴高無緣通泄若不令蘇州管轄望亭堰閘則無復有防遏之理故愚先乞開黃涇寺浦以決水有東流之便乞并望亭閘俾水無西衝之憂既望亭西自有五邨堰可以決水徑入於北江若使長潤之水決下此堰不唯少舒蘇州之水勢而常潤之水亦可以就近順流而入于梳子江若此堰決水其勢甚徑昔官吏非不施行然決堰未多而民田已沒何也蓋止知安堰不知預築堰下民田堤岸以防水勢也五邨地祗與民

田相去幾及丈餘平居微雨水即溢堰而過已者浸溺之憂今直歛決去其堰使諸路之水舉自北而出又不曾高其民田圩岸以為隄防則決堰未多而民田已沒某嘗論天下之水以十分率之自淮南而北五分由九河入海書所謂同為逆河入于海是也自淮而南五分由三江入海書所謂三江既入震澤底定是也而三江所決之水其源甚大由宣歙至浙界合常潤諸州之水鍾於震澤震澤之大幾四萬頃導其水而入海止三江耳二江已不得見今止松江又復淺淤不能通泄且復百姓便於已私於松江古河之傍多開溝港故上流散出之水不能徑入于海支分派別自三十餘浦北入吳郡界內即先戶部水利

秦中所謂向歆導諸江者復南而北矣能於崑山常熟兩縣開導河浦倚築圩埭然上流不息諸水輻輳或風濤間作洪雨繼至所開浦河心皆壅滯所築圩埭必有衝蕩蓋沿江北岸三木餘浦唯盞鉢一塘可直瀉水北入揚子江外其餘皆連接平江湖濊合而為一非徒無益為害大矣今乞措置一面開導河浦即便相度松江諸浦除盞鉢塘及大浦開導置閘外其餘小河一切並為大堰或設水竇以防江水即吳松江水徑入東海而吳之河浦不為賊水所壅諸縣圩埭亦免風波所破某聞錢氏循漢唐法自吳江縣松江而東至于海又沿海而北至于揚子江又沿江而西至于常州江陰界一河一浦皆有堰閘所以賦

水不入久無患嘗考漢晉隋唐以來地理志今之平江乃古吳郡至隋平陳始至蘇州漢時封境甚濶隋開皇中始移于橫山下塘正觀中復徙於闔閭舊城而又湖州乃隋將仁壽中於蘇之烏程縣分置秀州乃五代晉將吳越王以蘇之嘉興縣分置所謂錢塘毗陵在古皆吳之屬縣以地勢卑下沿江邊海有為隄岸以防遏水勢如唐志所載秀州之海鹽令李諤開古涇三百有一而又稱去縣西北六十里有漢塘大和中丹開越即僑今所謂開益鉄塘以泄吳松水者也又載杭州之餘杭令歸某築通道高廣徑直百餘里以禦水患又載杭州益官縣亦有捍海塘堤二百十四里即知古人治平江之水不專於開河而

築堤以遏水亦兼行之矣故為今之策莫若先究上源水勢而
築吳松兩岸塘堤不惟水不入於蘇而南亦不入於秀兩州之
田乃可望治今之言治水者不知上源始謂欲去水患洎開吳
淞江殊不知開吳淞江而不築兩岸堤塘則所導上源之水輻
輳而未適為兩州之患蓋江水溢入南北溝浦而不能徑趨於
海故也倘効漢唐以來堤塘之法脩築吳松江岸則去水之患
已十北矣震澤之大纔三萬六千餘頃而平江五縣積水幾四
萬頃然非若太湖之深廣潏漫一區也分在五縣遠接民田亦
有高下之異淺深之殊非皆積水不可治也但與田相通極目
無際所以風濤一作田壞四合無非水者既非全積之水亦有

可治之田瀦瀦之餘其淺於者皆可脩治永為良田况五縣積
水中所謂五瀦陂淹若湖則有澱山湖練湖陽城湖巴湖崑湖
承湖尚湖石湖沙湖瀆則有大泗瀆斜塘瀆江家瀆百家瀆鰓
鮒瀆蕩則有龜墩蕩任周蕩傀儡蕩白坊蕩黃天蕩雁長蕩淹
則有光福淹戶山淹施僮淹諸墩淹今涇淹明社淹僅三十餘
雜水勢相接略無限隔然其間深者不過三四尺淺者一二尺
而已今乞措置深者如練湖大作隄防以匿其水復於隄防四
旁設為斗門水瀨即大水之年足以瀦畜湖瀆之水使不與外
水相通而水田之圩捍無衝激之患大旱之年可以決斗門水
瀨以浸灌民田而旱田之溝洫有車畎之利其餘若斜塘瀆天

泗澆百家澆之類深不過三四尺淺止一二尺而已本是民田
皆可相視分勅人戶借貸錢穀條築圩墾開導浚即前所謂
湖澆三十餘處者徃、可治者過半矣其聞江南有萬春圩吳
有陳滿塘皆積水之地今悉治為良田坐收苗賦以助國用邇
民再世有水利之幸雖不能為必可行然用心甚專為說甚詳
故錄之以備論議者之參稽焉

水利集卷之六